

共青团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委员会

立信会计金融团发〔2023〕25号

关于公布2023年下半年“推优”名单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团委：

2023年下半年“推优”工作已结束。本次“推优”工作严格按照推荐程序要求完成，依据《关于印发〈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进一步规范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人选的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立信会计金融团〔2019〕1号），对积极要求入党的优秀团员进行组织推荐、审核、公示及校团委审定等环节，形成最终推优名单。现将2023年下半年“推优”名单公布。

附件：《2023年下半年“推优”对象名单》

共青团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委员会

2023年10月7日